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库车市妇幼保健院）的（库车市妇幼保健院耳聋基因检测民生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相关产品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耳聋基因检测服务），属于（服务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亚舜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4万元，属于（小微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杭州亚舜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8月8日

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。

供应商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库查询截图。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